

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江文广旅体许字（2020）12 号

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江门市天天生活科技有限公司：

我局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受理你公司提交的经营国内和入境旅游业务旅行社设立申请。经审查，你公司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《旅行社条例》和《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》规定的条件，现根据《旅行社条例》第六条、第七条和《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，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：许可你公司经营境内和入境旅游业务。有关事项核定如下：

- 一、旅行社名称：江门市天天生活科技有限公司
- 二、英文名称：JIANGMEN TITILIFE TECHNOLOGY CO.,LTD
- 三、许可经营业务：境内旅游业务和入境旅游业务
- 四、出资人：谢安福
- 五、法定代表人：谢安福
- 六、企业形式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独资）
- 七、经营场所：江门市江海区外海永康路 47 号 2 幢三楼

(自编 A2 号)

八、许可证编号：L-GD-100844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第三十一条、《旅行社条例》第十三条，你公司应当在取得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（副本）后 3 个工作日内，到国务院旅游行政主管部门指定银行开设专门的质量保证金账户，缴存 20 万元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或者办理同等额度的银行担保，并办理旅行社责任险投保，在此后 7 个工作日内将相关证明文件交回我局备案。

旅行社开业后，应当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《旅行社条例》《旅游安全管理办法》和《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》，确保守法经营，优质服务。

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0 年 9 月 16 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报：省文化和旅游厅。

抄送：执法监督科、执法一科、执法二科、江海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。

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16 日印发

校对：杨剑明

(共印 8 份)